



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度业绩快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本公告所载2017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，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，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，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2017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

单位：元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增减变动幅度 (%)
营业总收入	32,679,137,259.22	19,975,032,927.84	63.60
营业利润	1,336,037,352.11	586,722,879.86	127.71
利润总额	1,380,419,944.85	608,561,279.34	126.83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1,056,426,708.15	469,881,137.17	124.83
基本每股收益 (元)	0.6521	0.3250	100.65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14.84%	11.16%	3.68
	本报告期末	本报告期初	增减变动幅度 (%)
总资产	22,370,247,634.79	20,282,268,211.02	10.29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	7,617,015,465.51	6,626,247,209.96	14.95
股本	1,649,782,824.00	1,619,962,824.00	1.84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(元)	4.62	4.09	12.96

二、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说明

1、报告期内，公司经营状况良好，财务状况稳定，贸易规模不断扩大、宁波项目本年正式运营等因素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了积极影响。

2、报告期内，营业总收入、营业利润、利润总额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

净利润及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比增幅达30%以上，主要原因如下：(1)公司本期液化石油气国际贸易和国内贸易的规模和收入同比增加；(2)张家港丙烷脱氢制丙烯项目、聚丙烯项目报告期内稳定运行，负荷和效益较去年有所提高。同时，在报告期内宁波丙烷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相关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。报告期内公司张家港、宁波两地项目装置实现“安、稳、长、满、优”运行，丙烯、聚丙烯产品销售情况良好。

三、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

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中的业绩预告不存在差异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、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、会计机构负责人（会计主管人员）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；

2、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2月26日